国家京剧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直属的国家艺术院团，成立于一九五五年一月。首任院长为京剧艺术大师梅兰芳先生。剧院下设一团、二团、三团、舞台美术中心及梅兰芳大剧院、人民剧场（艺术发展中心）。



    自建院以来，剧院汇集了一大批杰出的表演艺术家和剧作家、导演、作曲家、舞台美术家等，组成了精英荟萃、实力雄厚的京剧艺术表演团体。其中表演艺术大师李少春、袁世海、叶盛兰、杜近芳、李和曾、张云溪、张春华、李世济，著名导演阿甲，著名剧作家翁偶虹、范钧宏等，享誉海内外。

    五十多年来，剧院继承、创编、上演了500多部不同题材、体裁的优秀传统、新编历史剧和现代京剧，基本形成了善于继承，精于借鉴，勇于创新，精于塑造人物形象的艺术精神，以及思想内容丰富、艺术严谨、舞台清新、流派纷呈、阵容齐整的艺术风格。代表剧目有《野猪林》《三打祝家庄》《三岔口》《白蛇传》《九江口》《孙安动本》《谢瑶环》《穆桂英挂帅》《大闹天宫》《满江红》《杨门女将》《红灯记》《平原作战》《红色娘子军》《春草闯堂》《蝶恋花》《汉宫惊魂》《瘦马御史》《江姐》《图兰朵公主》《泸水彝山》《文成公主》《柳荫记》等，具有广泛影响，并赢得了观众的喜爱。

    在多年艺术创作和国际、国内的演出评比中，剧院有四十余个剧目、一百余人次荣获各种奖项。近年来，在“文华奖”、“五个一工程奖”、“中国京剧节金奖”、“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”、“梅兰芳金奖”、“梅花奖”等国内重要评奖中，国家京剧院均榜上有名。

    国家京剧院担负着重要的对外文化交流任务，不断派出艺术团到世界各地演出。曾先后出访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，足迹遍及五大洲，赢得了良好的国际声誉。为促进中外文化交流，增进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，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

    国家京剧院现任院长兼党委副书记张凯华、党委书记杨化玉、副院长兼艺术指导于魁智，副院长陈樱，艺术指导委员会主任、艺术指导刘长瑜。